

利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程丽，经 2021 年 3 月 12 日召开的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担任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经 2021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担任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经 2024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担任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和要求，诚信、勤勉、忠实地履行职责，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积极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3 年度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述职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2024 年度本人任职期间，公司共召开 10 次董事会会议，召开 5 次股东大会，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 次数	亲自出（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出席股东大会 次数
10	10	0	0	2

2024 年度，本人对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

二、2023 年度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本人认真学习《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并详细了解公司运作情况，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对下列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024 年 4 月 25 日，对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进行了事前审议并发表认可意见。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1、作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2024 年度共主持召开 2 次会议，对经营管理层绩效考核、换届选举主任委员事项进行了审议，积极履行了职责。

2、作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2024 年度共参加 3 次会议，对审核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和换届选举事项进行了审议，积极履行了职责。

3、作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2024 年度共参加 5 次会议，对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各季度的定期报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进行了审议，积极履行了职责。

四、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特别是年报审计期间，与内部审计人员及会计师事务所对重点审计事项、审计要点、审计人员配备等事项进行沟通，关注审计过程，督促审计进度，确保审计工作的及时、准确、客观、公正。

五、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等工作情况

本人任职独立董事期间，积极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及董事会下设委员会会议等机会对公司进行了现场考察，听取公司管理层关于公司经营状况和规范运作方面的汇报，重点关注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和行业发展趋势、公司的战略规划情况、公司内部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等；通过电话等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确保独立董事的监督与指导职能得到发挥。

六、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完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要求公司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正。

2、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严格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关注公司经营情况，主动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各项资料，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按时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认真审核了公司提供的材料，并用自己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客观的结论，审慎的行使表决权。

3、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关注公



司的生产经营状况、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建立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 and 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切实加强对公司及社会公众投资者权益的保护能力。

七、其它事项

- 1、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
- 4、未有独立董事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
- 5、本人联系方式：邮箱 chengli@tongshang.com。

以上为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在 2024 年度履行职责情况的汇报。2025 年，本人将继续本着谨慎、勤勉、忠实的原则，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学习，提高专业水平，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各项情况，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使公司持续、稳健、快速发展，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_____

2025 年 04 月 17 日